

新疆历史与文化

Xinjiang
Lishi Yu Wenhua
2007

◎ 新疆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 编



新疆人民出版社
XINJIA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新疆历史与文化

◎ 新疆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 编

Xinjiang
Lishi Yu Wenhua
2007



新疆人民出版社
XINJIANG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新疆历史与文化. 2007 / 田卫疆主编. —乌鲁木齐: 新疆人民出版社, 2008.11

ISBN 978-7-228-12091-8

I. 新… II. 田… III. 新疆-地方史-文集
IV. K294.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82810 号

责任编辑: 贺 灵

整体设计: 刘堪海

出 版	新疆人民出版社
地 址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
邮 编	830001
发 行	新疆人民出版社
电 话	(0991)2825887
印 刷	乌鲁木齐市政和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 1230 1/32
印 张	11.375
字 数	280 千
版 次	2008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 册
定 价	32.00 元

目 录

求真务实 创新发展

——写在历史研究所成立 50 周年之际 田卫疆(1)

近年来罗布泊小河流域考古述论 伊弟利斯 李文瑛(7)

汉代西域屯戍史考疑四题 贾丛江(33)

从别失八里到亦力把里

——兼论北庭故城的废弃 薛宗正(44)

沙陀与周边民族之关系 王旭送(55)

成吉思汗在西域的统治 吐 娜(72)

清代新疆满城探析 苏奎俊(84)

设省前后清朝对新疆主要民族分布格局的调整

..... 齐清顺(102)

中国与吉尔吉斯斯坦边界演变 阿斯卡尔·居努斯(121)

试析新疆城市近代化的代表——乌鲁木齐 贾秀慧(138)

杨增新与 1912 年的援科之役 刘国俊(170)

杨增新时期哈萨克族的迁徙与部落分布

..... 阿布都力江·赛依提(178)

民国鄯善二三事 买玉华(195)

民国时期新疆省政府确定维吾尔族

汉译名称的来龙去脉 田卫疆(216)

丝绸之路上的中外钱币	吴福环 韦 斌(227)
试论汉传佛教的西渐——从突厥语对“道人”(tojın)	
一词的借用谈起	李树辉(241)
丝绸之路上纸的传播	马合木提·阿布都外力(254)
论锡伯族文化选择的历史规迹	佟克力(264)
察合台文献《农业守则》	陈世明 李锐强(279)
《编年史》评介	苗普生(297)
哈萨克牧区调查散记	纪大椿(318)
我的割不断的新疆情	王治来(334)
五年磨一剑	
——《新疆简史》第三册编纂出版过程述略	蔡锦松(347)
后 记	(356)

求真务实 创新发展

——写在历史研究所成立 50 周年之际

田卫疆^①

今年是新中国建立后新疆第一个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历史研究所成立 50 周年。新疆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的创建和成长历程是我区哲学社会科学事业从无到有，以至今今天繁荣发展的一个例证，它充分体现了我们党和国家对新疆科学文化教育事业一如既往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回顾历史研究所走过的半个世纪的征途，我们无不百感交集，深受鼓舞。

1957 年 7 月 30 日，经国务院批准，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筹备委员会在乌鲁木齐市正式成立。与此同时，新疆解放以后第一所社会科学研究机构——新疆历史研究室作为其辖属单位也与世人见面，著名社会科学家，时任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筹委会副主任的谷苞先生兼任研究室主任。历史研究室即今天新疆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的前身。

1960 年，历史研究室易名为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

^① 作者为新疆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所长、研究员。

1962年,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所属很多机构撤销,但该机构仍然继续保留。“文革”期间,新疆分院及所属研究机构下放自治区管理,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民族研究所遂易名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族研究所。1981年新疆社会科学院成立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族研究所遂更名为历史研究所,成为新疆社会科学院下属机构(原所属民族理论政策研究室升格成立了新的民族研究所)。

五十年来,在自治区各级党委和政府的亲切关怀和大力支持下,经过几代科研人员的艰苦创业和传承努力,历史研究所在人才建设、图书馆藏书以及科研成果等方面皆取得了长足进步和发展。目前我们全所有科研人员近二十人,一支由维吾尔、汉、哈萨克、蒙古、柯尔克孜等多民族科研人员组成的高素质队伍已经基本形成。本所下设古代史研究室、近现代史研究室、民族史研究室、图书资料室和办公室等机构,现藏图书和杂志共40余万册。在包括信息技术在内的科研办公手段的使用方面也初具一定规模。本所已具备承担和完成国家和自治区交付的各项新疆地方史研究方面的科研项目 and 任务的能力与条件。

二

五十年来,历史研究所成果丰硕,人才辈出,在促进新疆地区“三个文明”建设中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已经发展成为我国史学界中专门探索研究新疆地方历史文化的一支主力军。

新疆历史文化悠久辉煌,自西汉宣帝神爵二年(公元前60年)西域都护府建立后,新疆就一直是我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新疆历史也自此成为中国历史的重要组成部分,一部二十四史中便不乏这方面的相关记载。长期以来,国内外敌对势力为了达到他们将新疆从祖国大家庭中分裂出去的目的,有意忽视和回避这一铁的事实,违背史学常识,散布各种歪理学说,肆意歪曲、篡改新疆的历史

演进过程,人为编造了很多荒唐可笑的所谓“历史记忆”。所以,新疆历史的撰述历来就是意识形态领域中备受社会各界关注的焦点。科学、正确地撰述新疆历史既是学术研究之需,也是现实生活对历史工作者的职业要求。历史研究所成立伊始,即将科学研究和正确阐释新疆历史作为自己的办所宗旨,各族科研人员以历史学家的良知和对伟大祖国的忠诚,继承并发扬爱国主义精神,以“板凳要坐十年冷,文章不写一句空”的科学探索精神,孜孜以求,不断创新。根据新疆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在自治区党委和政府的统一部署和安排下,我们对新疆历史的重大问题展开了完整、系统、深入的探讨,先后承担和完成数十项国家和自治区委托的重要科研项目,开创了新疆地方史研究的崭新局面。

我们先后出版学术著作数百部,发表论文数千篇。其中最知名者主要有:三卷本的《新疆简史》、《沙俄侵略我国西北史》、《新疆史纲》、《中亚史》、《突厥史》、《维吾尔族史》、《哈萨克族简史》、《柯尔克孜族简史》、《锡伯族简史》、《新疆古代社会生活史》、《安西与北庭》、《伯克制度研究》、《民国新疆史》、《吐鲁番史》、《高昌回鹘史稿》等。

文献资料是从事历史研究的基础。历史研究所自建立之日起,就非常重视新疆历史文献资料的搜集整理工作,始终坚持以科学的理论为指导,用事实来说话,为此投入了大量的人力和物力,先后整理或翻译出版了《新疆地方史资料辑录》、《拉失德史》、《清实录新疆资料辑录》、《明实录新疆资料辑录》、《东突厥汗国碑铭》、《南西伯利亚古代史》、《西域史研究资料目录》、《18世纪新疆社会史》、《马仲英逃亡记》、《喀什噶里亚》、《汉文史料中的柯尔克孜族资料翻译》、《汉文献中的乌孙资料翻译》等多种书籍。同时我们还整理、编印了大量的珍贵文献资料,供内部研究使用。这些文献资料的整理与出版对新疆历史研究工作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很大帮助,在国内外学术界赢得了一致好评。

在造就一大批科学论著的基础上，我们还根据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及时进行了新疆历史知识的普及和宣传工作，编撰出版了一大批具有社会影响力的科普读物，如《新疆历史话丛》、《新疆历史人物》、《新疆历史百问》、《通俗新疆史》、《通俗新疆民族史》、《历史上的新疆》、《正确阐明新疆历史》、《正确阐明新疆民族史》等。而本所编撰的大型辞书——《新疆历史词典》的问世，不仅集中反映了我所多年来在新疆历史研究领域所取得的成果，而且极大地便利了新疆历史知识的宣传普及工作。

以上这些科研成果涵盖了新疆历史研究领域的各个方面，故无论是在文献资料的发掘整理，还是在具体史实的钻研探索，以及相关理论、方法的使用等方面，历史研究所的工作都具有前所未有的创新性。我们根据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首次对新疆历史的演变进程及其规律进行了比较全面、系统的论述，初步创立了新疆历史发展演变的科学框架和论述体系。我们还在新疆历史研究的诸多方面，例如，关于新疆各民族的起源和形成的历史进程、关于史前时期新疆的文化面貌、关于汉代西域都护府的建立及其意义、历代中央王朝对天山南北各地的军政管辖和治理措施、汉唐时期新疆地区的民族分布和演变、新疆和中亚的关系、新疆各民族的历史活动对中国文明进程的贡献、中国历朝在新疆的屯田戍边及政治影响、民国时期新疆的政治和经济、新疆历史人物评价等，都提出了具有理论创新价值的学术新观点和新认识，这些科研成果多层面、多角度、极大地丰富了新疆历史的科学内涵，不仅为该领域的进一步深入研究打下了基础，并在一定程度上补充和完善了中国通史的论述体系，对完整论述我国统一多民族国家形成发展的历史进程多有裨益，而且对传承中华文明、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为党和政府提供科学咨询和智力支持、对各族干部群众进行爱国主义教育发挥了积极作用。我们在新疆历史研究领域中所取得的众多成果凝聚着几代科研人员的精力和汗水，真实记录了本所科研

人员半个世纪的科学探索之路。一分耕耘一分收获,上述成果中多数获得了社会各界的好评,不少还曾荣获国家和自治区的奖励和表彰,为自治区“三个文明”建设与和谐社会的创建贡献了力量。历史研究所五十年来成果丰硕,人才辈出,已经发展成为我国史学界中专门研究探索新疆地方历史文化的一支主力军。

三

五十年来,通过历史研究所几代同仁的不懈探索和努力,不仅留下了诸多科学论著,若巍巍丰碑,也为后人继续深入探索新疆历史奠定了坚实基础,还留下了求真务实、努力钻研、勇于创新的、具有鲜明特点的科学精神和学术风格。回顾历史研究所草创初期,我们的前辈们为了发展新疆的科学文化事业,放弃大城市的安逸生活,投身边疆,淡泊名利,在那样极度困难的工作、生活环境下,克服了边疆地区从事科研工作诸多无法想象的艰难险阻,筚路蓝缕,开拓创新,用自己的辛勤劳动创造了高水平的科研成果。他们中许多人可能终其一生都清贫如洗,甚至有人生前还未曾体会到成果被他人认可和享用时的快乐与荣耀。这一切都不能不使我们后辈学人闻之肃然起敬。他们为新一代科研人员树立了怎样做科研、如何做人的鲜活榜样。今天我们深切地怀念那些已经逝世的历史研究所的前贤故人,他们是韩启桐、肖夫、王守礼、郭蕴华、蔡颖、刘志霄、凌颂纯、阿吉努尔·阿吉、阿不都热依木、王广智、乌依古尔·沙依然……他们的科研成果以及那种追求真理的科学精神,都将永远保留在人们的记忆中。人是需要一点精神的,从事科研工作不只需要追求真理的勇气,还需要忘我的工作态度和献身精神,甚至贡献个人毕生的精力和生命。可以说这些理念直到今天依然不过时。

今天的中国正在稳步地走向一个世界大国,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正在每一位中华儿女的辛勤劳动中日益成为现实。党的“十七

大”文件精神对于文化软实力重要性的描述,体现了党和国家对哲学社会科学的高度关注和重视。作为社会科学的重要分支,历史科学是指引未来的一面镜子,新世纪、新时期国内外形势的变化发展给我们提出了很多新的历史研究课题,新疆与全国一样,正处在一个重大的历史发展机遇期,我们历史工作者肩负着传承文明、资政育人、指引未来的重担。目前,历史研究所全体人员正全力投入国家社科基金资助的重大项目——多卷本《新疆通史》的编撰工作,盛世修史,任重而道远。历史研究所的各族科研人员一定不辜负时代赋予的使命,继承和发扬前辈们的光荣传统,团结一心,与时俱进,戒骄戒躁,努力工作,用自己的全部心智和辛勤劳动书写新时期新疆历史的新篇章,为创建一个和谐、进步、繁荣的新疆贡献自己的力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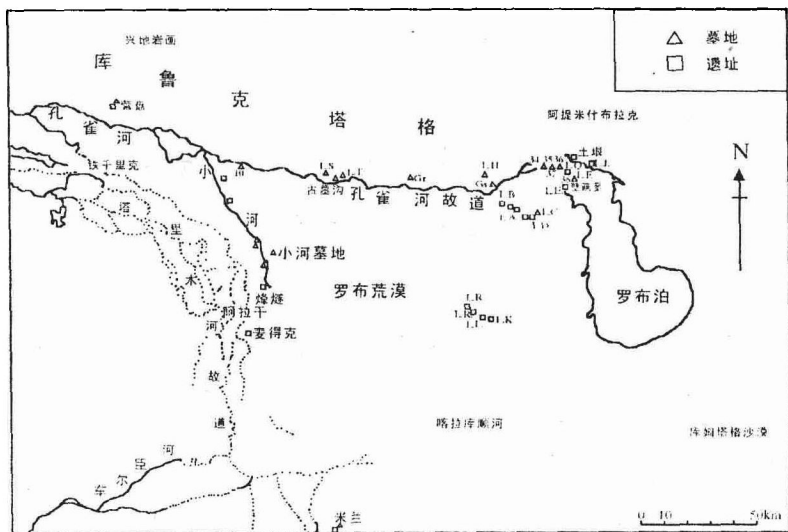
近年来罗布泊小河流域 考古述论

伊弟利斯 李文瑛

在塔里木盆地东端,库鲁克塔格山脉、阿尔金山与罗布泊干湖床之间,有一片面积辽阔的塔里木河-孔雀河三角洲,卫星图像显示有许多古河道由三角洲北缘呈放射状向东和东南方向展布,小河就是其中的一条。小河河道由孔雀河下游河道向南分出,分岔点大致在营盘和雅尔丹布拉克之间的雅钦里克库勒附近,其尾闾深入罗布荒漠南缘。1934年,由中瑞西北科学考察团成员、瑞典人贝格曼命名。当年贝格曼在罗布猎人奥尔得克的引导下,首次对小河流域进行考察,在小河中下游河道两侧发现了包括著名的小河墓地^①在内的多处古代遗迹^②(图一)。此后,直到21世纪,中国学者才开始进入小河流域进行考古工作,2002~2005年间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吉林大学边疆考古中心联合对小河墓地进行了全面发掘,再次引起国内外学界对小河考古的关注。在墓地发掘以及发掘后的遗迹保护期间,新疆文物考古研究所还对墓地周边区域进行了踏

① 贝格曼原编号为小河5号墓地,该墓地是小河流域规模最大、最具特色的遗存。现在的考古报告中将其简称为小河墓地,所以我们凡称“小河墓地”,即特指这一墓地。

② [瑞典]贝格曼著、王安洪译:《新疆考古记》,新疆人民出版社,1997年。



图一 小河及小河墓地位置

查,发现遗存点 19 处,从而对小河中下游古代遗存的分布、文化性质及生态环境等有了进一步的认识。

目前,关于小河墓地及其周边遗迹发掘的调查简报已有部分发表,全面的综合性考古报告尚在整理中。本文拟在概述近年小河流域考古发掘、调查重要收获的基础上,就相关问题作一初步分析。

一、小河墓地

(一)墓地概况

小河墓地位于小河河道东侧约 4 公里处。墓地外观为一座椭圆形的大沙丘,大致呈东北-西南走向,高 7 米余,长 74 米,宽 35 米,总面积约 2500 平方米。发掘表明,这一沙丘实际上是在一座原生的高阜沙丘的基础上,由不断构筑的多层墓葬以及自然积沙叠垒堆积而成的大坟丘。墓地南部所发掘的墓葬可分五层,共计 139

座,最底层墓葬建构于原生沙丘上,这层墓葬形成之后,在其分布区的南北两侧各立一排整齐的木栅墙。南侧的木栅墙为墓地南边界墙,北侧木栅墙以北的区域,在木栅墙出现之后也开始布墓,此后整个墓地就分为南、北两个墓区。南区各层墓葬保存情况不同,第四、五层位于底层,遭自然风蚀及人为的破坏较少,每层布列墓葬 40 座左右;第一至三层墓葬破坏严重,特别是第一层墓葬仅存 13 座。北墓区由于罗布泊强烈的东北风的侵蚀,绝大部分墓葬都已毁坏,特别是上层墓葬几乎没有保存下来。现存的 28 座墓葬基本呈平面布列,不见明显的上下叠压现象。

小河墓地绝大多数墓葬结构一致,一般是先挖沙坑、坑中置棺具,然后在棺前后栽竖立木。南区一至三层墓葬密集、上下叠压错落,沙坑深度一般在 1 米左右。四、五层墓葬,位置较低,沙质潮湿紧密,具有一定的直立性,所以部分墓葬墓室形状明确,基本呈 2.5 米×1 米余的长圆形,墓室普遍较深,最深的接近 2 米。墓葬均有棺具,一墓一棺。木棺由胡杨木制成的侧板、两挡、盖板拼合而成,形似无底的独木舟。木棺形制明显可分三类:第一类,侧板弧形,两端内侧保留了树干本身的自然弧面,两板端头相触,近端头凿出 U 形槽用来嵌长条形的挡板,盖板较细窄;第二类,侧板也呈弧形,但两端不见树干本身的自然弧面,两端头也不接触,侧板端头出棱,用来竖立挡板,挡板通常较宽,呈上窄下宽的长方梯形,盖板多宽大;第三类,侧板近乎直板,挡板普遍宽大,木棺的平面基本呈长方形或长方梯形。木棺上普遍覆盖着牛皮,最多的覆盖了 5、6 层,有的还盖有毛织物。牛皮上中部多放有一把红柳枝,当中常夹一支芦苇。有的棺头上还放一把碎石。

木棺前常竖立不同形制的立木,棺后竖红柳棍或细的胡杨木棍。棺前立木因死者性别不同而有区别,男性棺前立木似桨,桨面涂黑,桨柄涂红,柄端多刻有 7 道旋纹。“桨”的大小差别很大,最高的 3 米多,最宽的 0.8 米左右。女性棺前立木基本呈柱体,形制上略

有不同,有的为上下均匀的多棱形木柱,有的上部为粗的多棱柱、下部则为细的圆柱,木柱端头均涂红,缠一段毛绳,绳下固定草束。两种立木的象征意义已很明晰:柱体象征男根,“桨”象征女阴。两种立木彼此呼应,共同传递着小河人祈求生命繁衍、万物丰产的理念。埋葬时,女阴和男根立木同木棺一起多被掩埋在墓室中(发掘时,第一层墓葬棺前的男根、女阴立木大多因风蚀暴露在现地表以上),部分墓葬在墓室的最前端再立一根高约三、五米的粗木柱,木柱露出地表的部分涂红,成为醒目的墓葬标志物。有些木柱顶端变细,可能用以悬挂牛头。在这些粗木柱根部多置放一把由芦苇、骆驼刺、麻黄或甘草等由于旱区植物组成的草束,草束中夹一根粗芦苇秆和一小捆羊腿骨,旁侧放一件草篓。

发掘的墓葬除北区一例是一女性和一婴儿的合葬、南区一例是两男性木质尸体的合葬外,其余均为单人葬。在167座墓中,大多数主要是成人墓,儿童墓只有近20座。死者头向基本向东,仰身直肢,部分死者的面部发现涂划有红色的线条。一至三层干尸发现较多,干尸身体上普遍涂有乳白色的浆状物质。死者均头戴毡帽,帽上大多缀红毛绳、伶鼬皮、插羽饰;足蹬短靽皮靴,腰著羊毛腰衣,身裹毛织斗篷。斗篷以木别针插别,斗篷边缘捆扎小包,内包麻黄草枝、麦或黍粒。多数死者佩项饰、腕饰,在斗篷外右侧置一件草编篓。死者身上大多放置麻黄小枝、牛(羊)耳尖、动物筋拧成的短绳,其他如用红柳棍制作的羽箭、禽类羽毛制作的羽饰等也较常见。有一些特别的随葬品,可能与墓主人的身份、地位有关,如随葬品丰富的男性墓中常见的嵌骨雕人面像的尖头木杆形器、夹条石的蹄状木器、蛇形木杆、带皮套的羽箭、彩绘木牌等,还有部分男、女性墓中都随葬有裹涂红皮革的小型木雕人面像和大牛头。另外,墓主人因性别不同所著服饰和一些随葬器物也明显有别,如男性毡帽上插排状羽饰,女性毡帽上插单杆羽饰;男性斗篷穗多位于下摆,女性则多位于颈肩;男性腰衣似带,女性腰衣如短裙。

墓地发掘了少量特殊的泥壳木棺墓，在南区第四层和第五层各有一座，北区靠木棚墙居中的位置有两座。这类墓葬结构上大同小异，均挖竖穴沙坑，坑中放置普通的木棺，棺中葬一人。发掘的4座此类墓墓主均为成年女性，其服饰、随葬品等和其他随葬品比较丰富的普通女性墓葬并无区别。在木棺上竖立高140厘米左右的木板，拼合成长150厘米、宽40厘米左右的长方形木板室。在木板室的头挡中部都凿出一孔，孔中由外向内塞一节短木楔。木板室中通常摆放高20余厘米或50余厘米不等的木雕人像、插有长条形青石棒的裹皮角状器、木罐、草编篓、尖底草编器等。木板室外壁纵向固定一根象征男根的立木和一根胡杨木棍，先在木板室口部盖草帘、搭绕草绳，然后抹泥，最后在泥壳木棺周围栽竖高约5米左右的多棱形木柱。这样的木柱在南区的两座泥壳木棺墓周围栽有6根，北区的一座周围栽有6根，另一座周围栽有8根。这些木柱围成直径2米余的柱圈，柱上涂红，在柱顶端粗细变化的地方用草绳悬挂牛头。另外从北区遗迹看，在两座泥壳木棺墓的北侧和东侧，各有一座被扰乱的泥壳木棺墓，均只存半个木柱圈和被扰乱的木棺，棺上的木板室和泥壳都已不见。北侧的一座从残骨鉴定所葬者为女性；南侧的一座从遗物看为男性，而且其木柱圈直径约4米，比女性泥壳棺木柱圈要大，所用木柱也至少在10根左右。在北区散落的棺板中，采集到5块与泥壳木棺木板室头挡形制完全相同的穿孔木板，看来在北区至少分布有7座泥壳木棺墓。由这类泥壳木棺和周围圆形立柱圈组成的遗构形式看，它们具有明显的祭祀功能，泥棺中的主人具有不同于同层位其他墓葬主人的特殊身份，是被祭祀者。发掘过程中，在这些木柱圈内及周围的堆积中采集到大量牛头、羊头，大概是举行祭祀活动后留下的遗物。

在北区的北端有一座墓地规模最大的木房式墓葬，可惜墓葬已严重被盗，但从清理出的残迹及残留遗物看，其规格不同一般。该墓葬由木构的长方形墓室和梯形“墓道”组成，墓室面积为7平

方米左右,深约150厘米,由多棱形的粗木柱和宽平的木板构筑。木柱位于墓室四角及墓壁中部,其上端修出凹槽用以承接顶梁。木柱外侧立放木板作为壁板,壁板内侧底部横置刻有细密锯齿纹的涂红木板。墓室中部立隔板,形成前后室。室内壁板、木柱上绘红、黑色S纹、竖条纹、网格纹等。墓室外壁蒙盖多层牛皮,牛皮上敷碎草。围绕墓室堆垒有大量碎泥块,墓室前壁两侧碎泥块上叠放7层牛头。墓道结构简单,由侧放的木板、木柱围成。墓道前耸立着一根高近3米的木柱,上刻有8圈凹槽纹。木柱与墓道、墓室基本上呈南北向一条直线排列。墓内不见人骨,仅在扰沙中发现一节肱骨和胸骨,经鉴定认为可能属一成年女性的骨骼。墓室内残存遗物不多,重要的是在墓室底部的位置发现圆形石质权杖头1件,中部的圆孔里还插有已朽断的木质杖杆,还有骨雕人面像、圆形铜镜、铃形铜器等。在墓室上部及周围扰沙中还发现了彩绘木牌、多节的木雕人面像以及百余件牛头和羊头。从这些遗物看,这座墓地规格最高的墓葬似乎有很强的祭祀功能。

(二)埋葬现象分析

从遗迹、遗物看,小河墓地南区一至三层墓葬文化特征十分接近,四、五两层墓葬文化特征相对一致,这两组墓葬从棺具到葬俗葬式、墓地布局等都发生了较为明显的变化。首先棺具的变化最为突出:第一至三层墓葬普遍采用的是第一类木棺;第五层、第四层偏早的墓葬以及北区现存墓葬(除木房式墓葬外)均采用第二、第三类棺型;第四层偏晚的墓葬则采用第一类棺型。第四、五层墓葬棺前较普遍发现以栽立高大的涂红木柱作为墓葬标志,而这一现象只在一至三层的个别墓葬中见到。其次是葬俗和随葬品的一些细微变化:一至三层男性棺前“女阴”立木下所立冥弓较小,与木箭分立在立木的两侧,而四、五层墓葬冥弓要大得多,且与木箭并立在立木的一侧;四、五层墓葬棺外的草篓上多盖有大的木盖,草篓的系绳上多穿有小的铜环,二、三层墓葬则不见这种现象;二、三层